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5-022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3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3 月 12 日 14 点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1999 弄 3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3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

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由独立董事黄勇先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的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

司将在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其关联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31	皓元医药	2025/3/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可复印，格式见附件）；

2、法人股东，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登记，另需提供与上述第 1、2 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二）会议登记时间

登记时间：2025 年 3 月 10 日（上午 9:00-16:00）

（三）会议登记地点

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纺发大楼）。登记地点交通情况（仅供参考）：地铁 2 号线、11 号线江苏路站 4 号出口，附近公交线路有 01、20、44、62、71、138、825 路。

登记场所联系电话：（021）52383315

登记场所传真电话：（021）52383305

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个人自有账户持股股东也可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自助登记：



（四）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

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 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文静

联系电话: 021-58338205

邮箱: hy@chemexpress.com.cn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1999 弄 3 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